

2022 年度广州市花都区科技工业商务和信息化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部门概况

广州市花都区科技工业商务和信息化局主要职能：

（1）研究提出全区科技创新、新型工业化、社会信息化、内外贸发展、市场体系建设、投资、扶贫协作的发展战略和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

（2）拟订并组织实施科技创新、工业、社会信息化的规划和年度计划；促进工业化和信息化深度融合与创新，指导工业企业加强质量管理，组织实施名牌带动战略，指导相关行业加强安全生产管理；拟订并组织实施工业、信息产业园区的规划建设和政策措施。

（3）统筹推进全区科技创新体系建设和科技体制改革，指导高新科技产业化及应用技术的开发与推广；推动企业科技创新能力建设，指导和协调高新技术企业、科技企业孵化器、科技示范基地的建设；推进科技军民融合发展相关工作；组织开展产学研结合工作；推动科技成果转化，促进技术市场发展；协调管理市、区级财政科技计划（专项、基金等）并监督实施；推动科技创新基地与平台规划布局并组织实施。

（4）协调全区科普工作，拟订科普工作规划和政策，推动科普工作发展；会同拟订科技人才队伍建设的总体规划、政策

和措施；促进科技、金融与产业融合；拟订科技与金融结合的规划和政策措施；负责科技服务业的指导和监督管理；会同相关部门开展对外科技合作，牵头组织开展本区推进粤港澳大湾区科技创新合作与交流；负责引进国（境）外智力和外国专家、港澳台专家管理服务等工作。

（5）负责监测分析工业、社会信息化领域运行态势并做好相关信息发布，负责牵头解决相关重大问题；拟订并组织实施工业和社会信息化领域的能源节约、循环经济、资源综合利用、促进清洁生产专项规划及政策措施；指导工业、社会信息化领域的技术进步、技术创新、技术引进、消化吸收和再创新工作；负责牵头推进智能制造业发展；负责推动工业、社会信息化领域的生产性服务业发展。

（6）组织拟订电子信息工业产业、数字经济、大数据产业、软件和信息服务业产业发展战略、规划和政策措施并协调落实；监测相关产业运行情况并推进发展；统筹推动全区电子信息产业基地和公共服务平台建设；统筹全区国民经济和社会信息化工作，组织指导经济领域的信息化应用；推动软件公共服务体系建设。

（7）负责组织无线电监测、检测及干扰查处，协调处理本区范围内电磁干扰事宜，依法组织实施无线电管制，维护空中电波秩序，协助上级无线电管理机构配置、管理无线电频谱资源、无线电电台（站）。

（8）负责中小微企业和民营经济发展的宏观指导和服务；拟订促进全区中小微企业和民营经济发展的政策措施，组织解

决有关重大问题。

（9）负责全区扶贫领域的经济协作、对外精准扶贫、对口帮扶和对口支援工作；根据国家、省、市和区委区政府关于对外精准扶贫、对口帮扶和对口支援工作部署，制定并组织实施全区国内协作、合作、对外精准扶贫、对口帮扶和对口支援的工作规划和年度资金计划，并统筹协调、督促指导落实相关具体工作。

（10）贯彻执行有关健全和规范市场发展的政策；负责整顿和规范市场经济秩序有关协调工作；推动商务领域信用建设；推进现代市场体系建设；推进内外贸融合发展，优化商贸流通产业布局和结构调整；推进商贸物流标准化实施工作；为大型交易场所的规划建设提供指导和服务；推进城乡商业网点规划和建设，培育发展城乡市场。

（11）监测分析全区进出口、商务流通、外商投资状况并进行预测预警和引导；研究国内外贸易、现代流通方式和全区商务工作发展趋势，组织实施调控措施；统筹协调商务发展中的重大问题并提出建议。

（12）拟订并组织实施电子商务、商贸服务等发展规划和政策措施；负责指导协调会展工作；推进连锁经营、商业特许经营、物流配送等现代流通方式发展；指导和协调贸易促进体系建设，推动电子商务服务体系和平台建设；促进商贸中小企业发展和推进品牌建设，指导商贸产业结构调整。

（13）负责流通行业发展，对辖区内报废汽车回收活动实施监督管理，配合上级部门开展拍卖、二手车市场、商业特许

经营管理工作；负责单用途商业预付卡等行政管理；负责本辖区旧货流通行业的管理工作；拟订和实施再生资源回收行业发展规划，指导和管理再生资源回收利用工作。

（14）负责全区进出口业务的监督管理工作；指导协调本区各类对外贸易业务功能区的规划与建设；拟订推动进出口贸易的发展政策及措施；拟订促进服务贸易进出口和服务外包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负责指导协调推进各类外贸新业态的规划、研究。

（15）指导外商投资工作，管理外商投资企业和项目有关事项，参与重大外资项目的落户和服务等工作；监督检查外商投资企业执行有关法律法规情况并协调解决有关重大问题。

（16）负责对外经济合作工作，拟订全区商务交流计划并组织实施；负责协调全区性商务重要外事活动；指导本系统外事和对外交流工作；组织协调全区对外反倾销、反补贴、产业损害调整等与保障对外公平贸易相关的事务。

（17）负责口岸管理、协调服务和共建工作；组织开展口岸安全管理和宣传推介工作；负责统筹全区口岸营商环境、提升跨境贸易便利化水平工作。

（18）完成区委、区政府和上级有关部门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加强对“链长制”综合协调，重点推进时尚产业集群、绿色石化和新材料产业链高质量发展三年行动计划的实施；进一步健全暖企专员制度，助推本区工业经济、民营和中小企业高质量发展；积极推动稳外资、稳外贸工作；开拓国际、国内市

场，为企业抢抓订单，让企业享受更多关税优惠，减少企业成本，提高出口产品的市场竞争力；提高口岸通关速度，令进出口企业满意，助力花都外贸持续健康发展；实施企业创新计划，不断壮大我区科技创新主体，实现我区科技创新主体高质量发展目标；多措并举全力应对疫情带来的经济下行压力，积极引导区内商贸业逆势发展，统筹兼顾抓好商贸业工作，力争完成年度指标任务；保证新项目尽快投入使用，培育新的经济增长点；实现区内互联网畅通全天候无故障，区内涉及信息化投诉处理 24 小时受理，区内企业信息化水平稳步提升；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与乡村振兴相结合，集中力量打造好东西部协作乡村振兴示范点，以点带面提高对口帮扶地区产业水平。

（三）部门整体收支情况

2022 年全年预算数 38,962.08 万元，执行数 37,796.38 万元，完成预算的 97%。按资金来源，包括：财政拨款 37,194.86 万元，其他资金 601.52 万元；按资金结构，包括：基本支出 4,848.09 万元，项目支出 32,948.28 万元。

（四）部门整体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市、区绩效管理工作的有关规定，我部门结合工作重点和实际情况制定了绩效目标和指标，并以此作为开展绩效目标和指标跟踪评价的依据，积极有效地开展绩效运行监控和绩效自评管理工作，进一步规范了财政资金的管理，强化财政支

出理念，从而提高了资金使用效益。组织对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24 个，二级项目 64 个，共涉及资金 32,323.14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组织对 2022 年度城中村用电增容项目财政补贴资金等 1 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23.63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二、综合评价分析

（一）自评结论综述

我部门今年开展了部门整体支出及科技项目管理经费项目等 65 个项目绩效自评。从自评情况来看，预算编制、执行及使用效益情况均达到了预期的绩效目标，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得分 98.89 分，评级为优。

（二）各项工作任务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集聚高端创新资源要素，优化创新创业生态。

实现国家级孵化载体零突破。2022 年首增国家级备案众创空间，实现了国家级孵化载体零的突破。全区科技企业孵化器 16 家（其中省级 2 家，市级 2 家），众创空间 11 家（其中国家级 1 家、省级 1 家），孵化总面积 32.52 万平方米。创新主体量质齐增。入库科技型中小企业 1031 家，同比增长 57.9%，认定高新技术企业 349 家，同比增长 39%，高新技术企业数量达到 881 家，总量首次突破 800 家。

（2）加强企业服务，解决企业痛点难点。

加强企业服务，印发了《花都区进一步落实暖企专员制度服务规上企业工作方案》、《关于进一步优化暖企专员运行机制的工作方案》。2022 年暖企专员使用服务 APP 累计打卡服务企业 9076 家（次），协调解决企业问题 576 个。制定《花都区降低制造业企业成本若干措施》。

（3）加大企业培育力度，促进企业更优更强。

一是制定《花都区专精特新培育措施三年行动方案（2022-2024 年）》，建立 272 家的专精特新梯队培育企业库和 274 家小升规工业企业培育库。二是新增国家专精特新重点“小巨人”企业 2 家、国家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 2 家，新增省级企业技术中心 3 家。目前我区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11 家，省级专精特新企业 30 家，省级创新型中小企业 410 家。三是创新服务机制，联合本区中小企业服务平台，为专精特新企业培育提供专业技术和服务。

（4）加快推动信息化发展，助力经济高质量发展。

推动数字经济和声光电产业发展。印发了《花都区加快推进数字经济与实体经济深度融合实施方案》、《花都区电子信息 and 新型显示产业链高质量发展三年行动计划（2021-2023）》，按照“1+4”的数字化转型模式，加快推进制造业数字化转型。稳步推进数字基础设施建设，2022 年度完成基站建设 1378 座，累计完成 5G 基站建设 5619 座。落实“三线”整治等相关工作，编制了《花都区美丽乡村试点村“三线”整治工作方案》，对 62

个行政村三线进行统一规划。

（5）创新改造模式，打造示范园区。

甄选出 58 个地块作为重点村级工业园地块。印发了《2022 年花都区村镇工业集聚区整治提升工作方案》，已完成 120 公顷整治提升任务，100%完成了全年目标任务。岐山村村镇工业集聚区更新改造、广塘村村镇工业集聚区更新改造纳入广州市村镇工业集聚区更新改造试点项目（2022 年第一批）清单。狮岭时尚智造产业园一期创新改造模式，将“工改工”和“工改商”相结合、土地使用权和所有权出让相结合，同时探索建立激励机制，降低项目税收要求、享受经济发展奖励，目前正在开展用地报批工作。

（6）积极推进国际消费中心城市建设，促进贸易发展。

印发《花都区培育建设国际消费中心城市行动方案》，实施“培育国际消费中心城市建设五大行动”，建设以广州北站免税商业综合体、区政府 CBD、融创文旅城、狮岭时尚消费为核心的广州北站-白云国际机场枢纽型国际商圈，打造空铁国际免税旅游消费中心。根据《广州市加快培育建设国际消费中心城市实施方案》，编制重点商圈规划方案。指导推动花都区商贸协会顺利成立，服务我区国际消费中心城市建设工作。推动时尚产业高质量发展。大力推动保时捷中国体验中心顺利在花都落地，带来高能级首店经济，导入全球头部消费资源，强化城市消费资源供给，不断推动时尚产业高质量发展。

(7) 积极开展商贸业促销活动，活跃我区消费市场氛围。

举办“2022年全国消费促进月暨广州‘汽车消费节’活动——第一站（花都）东风日产”、“浓情六月·惠聚花都”、“金九银十 钜惠花都”、“约‘惠’花都消费券”、“2022年广州国际购物节花都区分会场”等促消费活动，重点商圈消费在此带动下有显著增长。

(8) 做好生态环保和节能等工作，增强可持续发展能力。

做好生态环保和节能等工作，增强可持续发展能力。加强报废机动车非法拆解点检查。出动人员 505 人次联合检查 30 次，检查原涉嫌报废机动车非法拆解点 90 个，有效震慑和打击涉嫌报废机动车非法拆解行为。做好有序用电工作，修订了有序用电方案，把区内重要用户纳入优保和 A 类名单。积极推动电动汽车充电设施建设，今年已建成投运的充电桩有 253 个，其中快充桩 169 个，慢充桩 84 个。

(9) 深化对口帮扶，促进共同发展。

加大统筹协调工作力度，扎实推进对口帮扶、对口支援各项工作开展，较好完成上级部署的各项任务，向区委、区政府交出满意年度对口帮扶答卷。其中，东西部协作方面，关岭县产业帮扶成绩突出，立足“造血”可持续长远帮扶，共同打造关岭县断桥镇特色农产品交易中心、果蔬产地初加工及冷链设施建设项目为安顺市最大的东西部协作项目，列入安顺市 2022 年度“十件实事”之一。驻镇帮镇扶村方面，我区驻连山县太

保镇工作队《创建广清“红联大共建镇村企同兴”党建共建帮扶工作机制助力乡村振兴》经验材料入选省乡村振兴局印发的《广东省乡村振兴驻镇帮镇扶村典型案例（2022年）》，是全市唯一上榜的区级驻镇工作队。大帮扶方面，阳山县花阳小学于9月正式办学投入使用，《南方日报》以《立足“阳山所需、花都所能”唱好对口“双城记”打好帮扶“协作牌”》为题，从教育、医疗、消费帮扶和乡村振兴项目建设等方面专版报道我区3年来帮扶阳山取得的成效。

三、存在的主要问题

部门工作任务方面：（一）经济仍然面临需求收缩、供给冲击和预期转弱三重压力，疫情对供应链稳定有一定冲击；（二）科技创新投入力度较弱；（三）招商大项目以内资为主，缺乏外资龙头项目带动，对外贸易结构待优化；（四）数字产业基础薄弱、数字经济政策体系待完善和产业数字化程度有待提高。

财政绩效管理方面：财务管理需要进一步规范，部分绩效目标（指标）质量需要进一步提升，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与中长期规划结合较低、与预算资金结合不够紧密，绩效目标（指标）设置的科学性还需要进一步提高。

四、下一步改进措施

部门工作任务方面：（一）进一步集聚和利用科技资源和创新要素，加大科技创新投入；（二）推动信息化发展，加大“新

基建”建设力度，加强与行业协会、产业联盟的对接合作；（三）推动花都区培育建设国际消费中心城市工作；（四）做好企业服务，促进外贸外资平稳发展。

财政绩效管理方面：（一）加强预算管理，提高预算执行监督管理意识；（二）进一步加强绩效指标设置的科学性、合理性；（三）健全绩效管理相关制度，树立现代绩效管理理念；（四）加强学习，提高预算管理工作人员的业务能力。